

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網路使用管理要點

98年1月13日行政會議訂定

106年4月11日行政會議修正

108年5月21日行政會議修正

110年2月3日行政會議修正

- 一、為有效管理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學生宿舍網路之使用，維護學生宿舍網路資源使用之公平性，避免宿舍網路資源被濫用及非法使用，特訂定「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學生宿舍網路使用管理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校學生宿舍網路全部分配真實 IP 位址，各間寢室每一個學生均配予一個網路位址以供使用，並配合相關認證措施進行註冊。
- 三、本校圖書資訊處得定期檢討網路流量使用情形，據以設定每部電腦每日總傳輸流量之上限，並公告周知，網路流量管理措施另訂。
- 四、本校學生宿舍網路使用，除應遵守本校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外，使用者不得有下列行為：
 - (一)擅自更動網路配線及拆裝資訊插座，蓄意破壞網路設備。
 - (二)透過學校宿舍網路進行干擾或非法入侵其它網站之行為。
 - (三)利用學校宿舍網路之資源從事非教學研究等相關之活動或違法行為。
 - (四)私自架設公用之網路伺服器提供其他網路使用者存取資料及軟體。
 - (五)傳送具誹謗、威脅、侮辱、猥褻、騷擾或商業性質之資料。
 - (六)使用或傳播未獲授權、非法取得或盜版等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之資料及軟體。
- 五、學生電腦均須安裝掃毒軟體及定期進行作業系統漏洞修補作業。
- 六、使用者因使用不當或電腦中毒造成網路異常流量，圖書資訊處將限制其上網連線服務。若有違反相關規範之行為，其衍生之任何問題由使用者自行負責。
- 七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八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